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
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及要求，为辖区高校做好服务工作。
- 2、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力以赴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 3、做好区委、区政府与辖区高校联系、协调等相关工作，建立日常的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
- 4、做好辖区高校的服务工作，了解和掌握辖区高校需要区委、区政府协调解决的问题，积极协调并妥善处理。

5、做好向辖区高校通报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工作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及重大事项，听取辖区高校对洪山经济社会发展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6、组织协调开展“大学之城”建设等相关工作，促进区校协调发展。

7、以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才文化“四个一体化”为重点，负责与辖区内高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实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3 人，事业编制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3.1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2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6.71	本年支出合计											256.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256.71	支出总计											256.7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6.71	256.71	256.71														
03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56.71	256.71	256.71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256.71	256.71	256.71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56.71	237.01	1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1	167.61	19.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187.31	167.61	19.70			
2010301	行政运行	86.95	86.95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0		19.70			
2010350	事业运行	80.66	8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	2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9	25.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7	1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2.02	1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1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	1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	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6	6.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4	3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4	3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5	3.75				
2210203	购房补贴	7.71	7.71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6.71	一、本年支出	256.7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6.7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30.24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6.71	支出总计	256.71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6.71	237.01	207.33	29.68	1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1	167.61	138.07	29.55	19.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31	167.61	138.07	29.55	19.70
2010301	行政运行	86.95	86.95	69.48	17.4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0				19.70
2010350	事业运行	80.66	80.66	68.59	12.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	25.99	25.86	0.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9	25.99	25.86	0.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97	13.97	13.84	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2	12.02	1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6	13.16	13.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6	13.16	13.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	6.20	6.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96	6.96	6.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4	30.24	3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4	30.24	3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18.78		
2210202	提租补贴	3.75	3.75	3.75		
2210203	购房补贴	7.71	7.71	7.71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7.01	207.33	29.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42	193.42	
30101	基本工资	35.44	35.44	
30102	津贴补贴	28.94	28.94	
30103	奖金	37.87	37.87	
30107	绩效工资	45.27	45.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2	12.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6	13.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	1.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8		29.68
30201	办公费	6.07		6.07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16	培训费	0.60		0.6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70		3.70
30229	福利费	2.80		2.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8		3.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		9.4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0	13.90	
30302	退休费	13.84	13.84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说明：本部门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3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19.70	19.70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19.70	19.70							
22	其他运转类		19.20	19.20							
42011122031700000100	执行运转工作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19.20	19.20							
31	本级支出项目		0.50	0.50							
42011122031700000100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0.50	0.50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本部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本部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 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日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及品目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货(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23	合计										6000.00	6000.00	
03	行政执法科										6000.00	6000.00	
03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6000.00	6000.00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机构运转工作项目经费	[400021003]A4黑白打印机	[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200		1200.00	1200.00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机构运转工作项目经费	[400021004]A4彩色打印机	[201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800		1800.00	1800.00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4005040101]复印纸	[2010350]事业运行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		3000.00	3000.00	

表12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表

单位: 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采购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及品目分类	高采购服务预算总额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09	合计					250000							
03	行政执法科					250000							
032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50000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否	机构运转工作项目经费	购买服务外包	1	14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2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02]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否	机构运转工作项目的费	档案管理	1	2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2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02]委托业务费	其他	社会公共管理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否	在职人员公用	印刷服务	1	3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20302]行政运行	[36202]印刷费	政府购买非营利性服务	信息服务	印刷服务
031001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本级	否	机构运转工作项目的费	法律项目	1	3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20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202]委托业务费	政府购买非营利性服务	法律服务	项目服务

表13

洪山区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年12月15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填报人	贺芳	联系电话	87678314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56.71	100.00%	249.01	286.25		
		其他资金	0	0.00%	0	0		
		合计	256.71	100%	249.01	286.25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07.33	80.76%	204.01	231.47		
		运转类项目支出	48.88	19.04%	41	55.2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5	0.19%	4	1.5		
		合计	256.71	100%	249.01	286.25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及要求，为辖区高校做好服务工作。 (2)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力以赴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3) 做好区委、区政府与辖区高校联系、协调等相关工作，建立日常的信息沟通、协调服务机制。 (4) 做好辖区高校的服务工作，了解和掌握辖区高校需要区委、区政府协调解决的问题，积极协调并妥善处理。 (5) 做好向辖区高校通报区委、区政府的重大工作决策、重要工作部署及重大事项，听取辖区高校对洪山经济社会发展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6) 组织协调开展“大学之城”建设等相关工作，促进区校协同发展。 (7) 以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人才文化“四个一体化”为重点，负责与辖区内高校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落实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继续推动大学之城建设项目发展，协调已签约的区校合作项目落地，继续洽谈新的区校合作项目，推动院士经济在我区落地发展；协助做好校企对接工作，引导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为落户洪山。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19.2	19.2	大学之城各项活动、宣			
	项目2：大学之城建设服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0.5	0.5	主要用于区校联系活动经费、区校会议会务经费、文印宣传费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十四五”期间，区大学之城办将继续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围绕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的核心动力区总体战略目标，聚焦发展科技服务、文化创意、商务服务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导的四大产业集群，建设“人才聚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高地，深入实施“十五大”工程建设，推动洪山大学之城向高质量发展。		目标1：积极对接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狠抓区校合作项目落地攻坚，培育一批特色突出、功能强大、业态集聚的科技创新功能区块；深化高校和职能部门联络员制度，坚持大学之城建设项目部门会商机制，强力推进项目进展；深入实施“洪山英才”等各类人才计划，持续推进产教融合发展，逐步构建“引、育、用、留”人才生态体系；健全创新创业帮扶机制，引领带动校友企业发展，打造洪山校友企业总部基地。 目标2：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和群众诉求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更好的完成人民群众专项服务工作。					

长期目标1:	统筹协调推动全区各单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大学之城建设，整体推动大学之城建设“十五大重点工程”，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集辖区各高校开展各类会议	5次	单位工作职能
		数量指标	专线投诉、城市留言板和阳光信访办结率	95%	单位工作职能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5%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长期目标2:	紧贴武汉打造国家科技创新中心部署，围绕产学研、公共服务、人文等领域，推动大学校区、产业园区、城市社区“三区”融合发展，积极对接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狠抓区校合作项目落地攻坚，培育一批特色突出、功能强大、业态集聚的科技创新功能区块。				
年度目标1:	紧扣“高校吹哨、洪山报到”总原则，坚持区校“零距离”，坚持创新创业这条主线，坚持合作共贏，坚持校区、园区、社区“三区联动”，推动区校产学研、公共服务、人文、党建“四个融合”，保持定力，扎实工作，久久为功，努力建设区校深度融合，各类人才荟萃，创新创业活跃，新兴业态集聚，绿色生态宜居的高质量大学之城。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项目协作、各专项工作推进会（活动）	近两年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2021年	2022年
		数量指标	协调高校活动	10项	10项
				2项	2023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走访高校院所	5次	5次
				5次	2023年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网络平台案件办理回复率	60次	60次
				60次	2023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辖区高校走访率	100%	100%
				95%	2023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100%	90%
	社会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95%≤95%
		经济效益指标			2023年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5%	95%

年度目标2:	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走访综治联系点
		数量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每月组织一次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按合同执行
		数量指标	网络平台聘用人员	2人	2人	2人	按合同执行
		数量指标	聘用法律顾问人数	1人	1人	1人	按合同执行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100%	参与比率达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保质完成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95%	≤95%	按照预算对账执行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文明宣传、综治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表14-1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黄艳	联系电话	87678314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 根据《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洪山区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武编[2016]78号)精神, 设立武汉市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 本部门全面负责区域内高校的联系、协调工作, 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 紧盯目标, 拼搏赶超, 以推进大学之城建设为中心, 统筹协调, 抓好单位全面建设。从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满足工作开展的需求, 确保工作正常开展。</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 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力以赴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工作部署和要求, 围绕建设国内一流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的目标要求, 推进大学之城示范区建设。</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u>主要用于区校联系活动经费、区校会议会务经费、文印宣传费</u>;</p> <p>2. <u>其他办公经费</u>;</p> <p>3. <u>.....</u></p>		
项目总预算	0.5	项目当年预算	0.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数4万元, 2022年预算安排数1.5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本年度单位职能中促进区校协调合作、加强区校联系的实际工作需要。</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0.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0.5	
	1. 区校联系活动经费、会务经费、宣传活动经费	0.5	
	2.		
	3.		
	4.		
	5.		
	6.		
	7.		
	8.		
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统筹协调，推动全区各单位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大学之城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大学之城建设，整体推动大学之城建设。					
.....						
年度绩效目标1	1. 抓实区校合作项目，推动大学之城建设迈向新台阶。 2.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彰显大学之城建设新成就。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5		依据2022年项目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测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召集辖区各高校开展各类会议	5次		单位工作职能
		数量指标	专线投诉、城市留言板和阳光信访办件率	95%		单位工作职能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2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95%	<9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2023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项目协作、各专项工作推进会（活动）	10项	10项	2项
		数量指标	协调高校活动	3次	5次	5次
		数量指标	走访高校院所	60次	60次	60次
		质量指标	网络平台案件办理回复率	100%	100%	95%
		质量指标	辖区高校走访率	100%	100%	9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0%
年度绩效目标2				

表14-2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转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黄艳	联系电话	87678314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政策依据：《中共武汉市委关于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 争做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先锋的决定》（武发〔2017〕23号）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系列活动的重要讲话，加强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实践，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和群众诉求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完成网络平台专项工作。</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文明、党建、综治工作的顺利开展。</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纪检监察工作，增强工作人员的遵纪守法、依法行政、廉洁从政的意识，确保党建和综治及机关运行工作的顺利开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订阅党报党刊；</p> <p>2. 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活动；</p> <p>3. 购买学习书籍；</p> <p>4. 开展综治平安创建活动；</p> <p>5. 聘请法律顾问；</p> <p>6. 网络平台工作经费；</p> <p>7. 其他</p>		
项目总预算	19.2	项目当年预算	1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年预算安排数20.4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数22.5万元；</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度能够保证机构正常运转，经过前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测算所得。</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9.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9.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9.2	
	1. 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0.6	
	2.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0.1	
	3. 综治工作经费	0.1	
	4. 聘请法律顾问	1	
	5. 税务系统维护费	0.48	
	6. 财务软件年服务费	0.2	
	7. 网络平台工作经费	14.4	
	8. 档案	2	
9. 办公设备购置	0.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学习党政方针、稳定党员队伍、提高党员觉悟，推党建纪检工作，保障党建和纪检及区大学之城办工作有序高效运行。				
.....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机关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加强文明创建工作常态化管理，组织本部门党支部的相关活动；着力提升文明单位干部职工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着力增强文明单位的社会责任和示范引领，促进机关工作作风转变、增强保障能力。开展党支部活动，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紧密联系。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5	依据2022年项目情况及经费使用情况测算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集辖区各高校开展各类会议	5次	单位工作职能
		数量指标	专线投诉、城市留言板和阳光信访办案率	95%	单位工作职能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长期绩效目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在按时保质的基础上节省开支	90%-95%	90%-95%	≤95%	按照预算对照执行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明创建、综合治理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走访综治联系点
		数量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数量指标	支部活动开展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每月组织一次
		数量指标	合同约定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按合同执行
		数量指标	网络平台聘用人员	2人	2人	2人	按合同执行
		数量指标	聘用法律顾问人数	1人	1人	1人	按合同执行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达标率	100%	100%	100%	参与比率达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综合治理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年度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能否按时保质完成	100%	100%	100%	
年度绩效目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政策知晓度	≥95%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平台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文明宣传、综治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6.71 万元，支出 256.71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6.7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56.7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9.54 万元，减少 10.32%；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237.01 万元，项目支出 19.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7.0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5.24 万元，减少 9.62%，主要原因：人员异动。其中：

1. 人员经费 207.33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93.4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奖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 29.6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

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1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接待安排。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大学之城建设服务办公室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256.7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9.54 万元，减少 10.32%；支出 256.71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256.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6.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256.71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207.33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9.68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9.2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5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24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93.4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32 万元；

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29.6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3 万元。包括：货物类 0.6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9.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

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政府办公厅)(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
(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参考《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